

安全生产法新法实施 四川执法亮剑查处 11 家企业

■ 刘星/文 李向雨/图

放在朱伟面前的薄薄一本《安全生产法》，却让他感觉头疼得抬不起来。

朱伟是凉山州会东县西南利森水泥有限公司安全生产负责人，不到 40 岁就被公司委以重任。本打算好好干出一番成绩，不想 6 月 11 日这天遭遇了“滑铁卢”。

问题出在与他签订承包协议的公司，2 月更改了一次公司名称，“人还是那帮人，做的事也还是那些事，我一疏忽就忘了去核实更名后的公司是否具有承包矿山来开采的资格”。

前来的安全执法人员翻开《安全生产法》第 100 条，那里明明白白写着：生产经营单位不得将生产经营项目、场所、设备发包或者出租给不具备安全生产条件或者相应资质的单位或个人。根据法律，朱伟所在的企业将被没收自 2 月以来的经营收入，并处以这笔收入的 2—5 倍罚款，还将至少再处以 10 万元罚款。此外，他个人还将至少被处罚 1 万元。“来得太快！”朱伟说，去年 12 月，修订后的《安全生产法》正式实施，对安全生产的要求更高、处罚更重，但他没想到逗硬得这么快！

6 月 8 日至 6 月 14 日，在全国第 14 个“安全生产月”期间，以《安全生产法》落实情况为标靶的“执法亮剑”行动在全国展开。省、市安全生产监察执法人员分成 3 组，对全省重点监控县、事故多发地区、重点工程项目、重点监管企业进行联合执法交叉检查。检查组不发通知、不打招呼、不听汇报、不用陪同接待，直奔基层、直插现场，事先不告知检查企业名单，采取随机抽查的方式，对企业进行暗查暗访突击执法检查。

统计显示，此次行动对重点工程项目、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非煤矿山等 14 家企业进行了检查执法。检查发现问题及隐患 103 条，制作《现场检查记录》13 份、《责令限期整改指令书》13 份、《现场处理措施决定书》2 份，责令暂时停产停业企业 2 家，立案查处企业 11 家。

令人揪心 安全细节被忽略

同一个问题，连年被发现，却连年都存在。

在凉山州会理县大铜有限责任公司，检查组发现该公司连续三年都对提升设备做了检测，可是三年的报告却如出一辙。“三年前就已经发现设备的一些指标不合格了，三年后还是老样子，根本就不维修不整改！”此情此景，令省执法总队副总队长柴治强忧心忡忡：“企业对问题的熟视无睹，对安全隐患的麻木，才是我最担心的事！”

让执法人员感到揪心的事不止一件。

“这是我们的安全隐患排查台账。”6 月 10 日，当检查组抵达鑫联矿业，企业安全管理人员自信满满地递上本厂的相关材料。“你们这个隐患都通知了哪些人？”接过台账，乐山市执法支队支队长宁波并没有急着翻看，而是直接提问。“发现隐患的人，整改隐患的人，还有督查隐患是否整改完毕的人，他们都在这里签了名的。”工作人员回答。在他看来，这已经是针对安全隐患排查的一个闭合式管理，比较完善和到位了。“没有给普通工人说或者公示这些隐



● 火灾救援演练



● 市民学习使用灭火器。

矿山安全 仅保护生命还不够

来自甘肃的李杰在矿里从事“打钻”工作，他每天早上 8 点起床，从宿舍步行到作业面，然后在矿体上钻孔，为后期采掘做准备。从地面到作业面高差 150 米，每上一次班，李杰就相当于上下 100 层楼。

李杰的师傅李忠洪对所在企业的安全工作表示满意。他先后在 7.8 个矿山打过工，曾经因为企业的安全水平差炒过老板的鱿鱼。“现在我们都采用湿法打钻，公司还发口罩给我们，我们也怕得尘肺病呢。”李忠洪说。

对于与自己天天相伴的机器噪声，李杰倒是不太在意。“干我们这行，老了聋的多。”他说，矿上有噪声很正常，日积月累的病怪不得公司。

但检查组不这样认为。“你们对作业场所进行噪声监测了吗？监测报告在哪里？”唐开永的提问让公司无言以对。“什么是安全？它不仅是指不危及生命，也包括不能危及健康。”唐开永说，受经济发展水平限制，很多企业在职业健康防护上还做得很不到位，这就需要政府监管到位，“不能让矿山职工因病返贫。”

在旁边耳闻目睹这一切，李杰心里一惊，连连点头：“不想老了给子孙添乱，还是早点好！”

(据《四川日报》)

社保缴费随平均工资上调 四川：月薪低于 1791 元才会受影响

■ 席秦岭 张路延 雷健

随着全国各地平均工资的出炉，多地调整了新的社保缴费基数标准。伴随着平均工资的上涨，各地社保缴费基数也同步上涨，不少网友高呼，到手收入“被下降”了，答案属实吗？

据华西都市报报道 2014 年四川省城镇非私营企业职工平均工资 53722 元，2015 年最低缴费基数为每月 1791 元。“只有单位参保职工月工资收入低于 1791 元的，才会因为缴费影响当期实际收入。”6 月 18 日，四川省内一位社保界专业人士告诉记者，这个群体估计在 10% 以下。

针对低收入人群“被下降”的情况，四川省政协委员曾文忠建议，社保缴费基数标准与最低工资标准同步调整，这样一来，可以避免在社保基数上调后，低收入者实际到手收入减少的情况。

6 月 18 日，四川省内一位社保界专业人士匿名接受了华西都市报记者的采访，他坦诚相告：社会平均工资提高后，养老保险缴费基数会跟着提高。在这种情况下，低收入群体确实是受影响群体，他们的实际收入会下降。

他以数据为例，2014 年四川省城镇非私营企业职工平均工资 53722 元，2015 年最低缴费基数为每月 1791 元。“只有单位参保职工月工资收入低于 1791 元的，才会因为缴费影响当期实际收入。”他说，这个群体估计在 10% 以下。

各类大小项目投资借款，两百万起贷地域不限，个人、企业均可

金融世家豪丰投资

手续简单 利率低 放款快

代打全国各类保证金

咨询电话：028-68807888

“我不完全赞同他的观点。”另一位同样不愿具名的专业人士说，要从面上看待问题，不能太局限于个体。他认为，前者的观点应该加一个前提条件：低收入者的收入在保持稳定或进一步降低的情况下。

【具体案例】

年近 40 的朱女士，在成都一家事业单位从事保洁工作。她认为，自己近两年一直在“被下降”。“这几年来，社保缴费一直都在上调，但我工资 3 年来都没有大的调整，每年近 3 万元，达不到平均工资。和以前相比，我拿到手的收入一直在下降，一个月拿到手就 1500。每次社保缴费基数标准调整后，就少拿几十元钱。”

对于大多数人而言，“被下降”或许是误读。

该匿名人士说，为了减轻参保者的负担，四川省从 2014 年开始，将最低缴费工资基数由 60% 下调为 40%。记者从四川省人社厅相关文件中了解到，四川省对参保人员提供了好几个缴费档次供选择。

比如，某地 2014 年城镇职工养老保险个体参保人员缴费额分为七个缴费档次：一档（40%）全年缴费额为 3921.60 元、二档（50%）全年缴费额为 4903.20 元、三档（60%）全年缴费额为 5882.40 元、四档（70%）全年缴费额为 6864 元、五档（80%）全年缴费额为 7843.20 元、六档（90%）全年缴费额为 8824.80 元、七档（100%）全年缴费额为 9804 元。

“我省的政策弹性空间很大，有利于参保对象根据实际收入情况自由选择。”该匿名人士说，四川省的政策是对单位职工按收入作为缴费工资基数，如果职工的实际工资收入低于社会平均工资 40% 的按 40% 保底，高于 300% 的按 300% 封顶；另外，对于个体参保人员按省平工资的 40%—300% 选择缴费基数。“因此，对于绝大多数人来说，还是根据他们的实际收入在缴费。”他说，换句话说，收入在社会平均工资 40% 以上的参保对象不会受到影响。

【具体案例】

29 岁的于先生在建筑行业工作，从事房地产开发建筑设计。他认为，社保缴费基数标准对他影响不大。“我月收入近万元，加上奖金，年薪有 10 多万，属于根据实际收入缴费的行列。我们这个行业基本月薪都在 5000 左右，年收入基本高过平均工资，受社保缴费调整的影响小。”同时，于先生认为，大部分市民收入都在平均工资的 40—300% 之间，受社保缴费基数调整不大。

“社会平均工资一公布，我们的社保缴费基数就会跟着从当年一月一起调整。”一位社保业界人士说，历年公布的法定数据都会引发公众的热议，感叹被平均。在他看来，统计局公布的数据是法定的，社保机构只能使用法定数据。怎样让数据跟老百姓感受更接近？他建议国家调整相关统计口径。

不过，他指出社平工资上涨后，对退休人员来说是个利好消息。因为省平工资是计算基本养老金的重要基数，它的增长幅度，直接影响次年新退休人员基本养老金的增长幅度。

怎样确保低收入者不受影响？这位人士建议：政府采取提高最低工资标准、制定工资增长指导线等措施，引导用人单位提高职工工资收入。

【具体案例】

例如，泸州市按照国家和四川省的政策，从 2015 年 1 月起，为 28.9 万名企业退休人员增加了基本养老金，人均增加 182.3 元，月均养老金由 1494.6 元上涨到 1676.9 元。

▶ 专家呼吁

最低工资标准 与社保缴费标准应同步调整

“平均工资上涨后，社保缴费基准应该随之增长的。”对此，四川省政协委员、四川法制宣传协会会长曾文忠认为，这可以理解，但应该考虑到低收入群体的“被下降”现象。

“虽然低收入群体比例并不高，但会切实影响到其收入，更应该得到关注。目前，最低工资标准调整的时间与社保缴费基数上调的时间并不一致，我注意到，最低工资上调大约是 7 月，但社保缴费基数上调却是在年初，这样，就有将近半年的时间差，从而造成了社保缴费基数上涨后，低收入人群拿到手的收入反而更低了的情况。”

曾文忠说，针对“半年时间差造成的被下降”现象，他呼吁社保缴费基数标准与最低工资标准同步调整。这样以来，可以避免在社保基数上调后，低收入者实际到手收入减少的情况。

四川既有建筑增设电梯两地试点

自贡：最高补贴 20 万元

■ 袁伟

6 月 1 日，四川省住建厅、省质量技术监督局、省公安厅印发《四川省既有建筑增设电梯指导意见》。据成都商报报道，自贡市、达州市被确定为四川既有建筑增设电梯试点地区，将选择具有代表性的住宅单元，先行增设电梯以作为示范项目。

记者日前获悉，6 月 19 日，《自贡市既有住宅增设电梯实施意见》（以下简称《实施意见》）正式出台，并于 7 月 1 日起正式实施，有效期为两年。《实施意见》明确，以电梯停靠六个楼层为基准，每台最高可获财政补贴 20 万元。自贡市城乡规划建设住房和保障局相关负责人介绍，今年试点补贴最多，以后或将下降。

根据《实施意见》，自贡市中心城区范围内，具有合法权属证明并已建成投入使用 5 年以上的 4 层及 4 层以上的无电梯既有住宅，且增设电梯在原产权建设用地红线范围内属于增设电梯的适用范围。对于单梯为单一产权的住宅、自建房、别墅及已列入拆迁改造计划的住宅则不适用。

据了解，自贡市的试点采取“财政补贴+业主资金筹集”模式。对于财政补贴部分，自贡市给出的最高补贴为 20 万元，今年试点补贴最多，以后或将下降。《实施意见》明确，以电梯停靠六个楼层为基准，在 2015 年 7 月 1 日至 2015 年 11 月 30 日期间已开工的增设电梯项目，并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前报送申请资料的，财政补贴 20 万元（原住宅建筑物已预留电梯井的，财政补贴 10 万元），每增减一个停靠楼层相应增减补贴 0.5 万元；以电梯停靠六个楼层为基准，在 2015 年 12 月 1 日至 2017 年 3 月 31 日期间已开工的增设电梯项目，并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前报送申请资料的，财政补贴 10 万元（原住宅建筑物已预留电梯井的，财政补贴 5 万元），每增减一个停靠楼层相应增减补贴 0.5 万元；以后年度视资金情况补贴标准另行规定。

根据《实施意见》，电梯竣工验收合格后，实施主体根据增设电梯审批意见、施工图审查意见、竣工验收合格证明文件、房屋权属证明文件等材料一次性向城乡规划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申请补贴。



四川固定资产投资显回升拐点

■ 唐泰 马川军

今年 1—5 月，四川完成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 10070.6 亿元，同比增长 10.6%，经国家核定固定资产投资 9674.6 亿元，同比增长 12.1%。

从投资运行情况看，一是第一、三产业投资继续保持较快增长。第一产业完成投资 322.8 亿元，增长 32.2%。第三产业完成投资 6859.3 亿元，增长 15.7%，占全省投资的比重提高到 68.1%。二是基础设施投资继续保持较快增长。全省基础设施完成投资 2865.8 亿元，增长 20.2%，其中：交通运输、仓储和邮电业投资 1303.8 亿元，增长 18.2%（包括铁路运输业投资 132.6 亿元，增长 42.4%）。三是省重点项目建设加快推进。全省 500 个重点项目累计完成投资 1594.2 亿元，占年度计划的 38.1%。其中：362 个续建项目完成投资 1313.5 亿元，占年度计划的 38.7%。新开工项目完成投资 280.7 亿元，占年度计划的 35.4%。四是 11 个市州投资出现回升，投资升幅较大的市州有：南充市、雅安市、攀枝花市、广安市。

全省 21 市州，除甘孜州负增长（-4.2%）外，均保持了正增长。从“五大经济区”投资情况看，川南、川东北经济区投资增长最快，分别增长 17.2%、13.9%，分别高于全省平均水平 6.6、3.3 个百分点；成都、攀西、川西北经济区投资分别增长 9.3%、2%、0.5%，分别低于全省平均水平 1.3、8.6、10.1 个百分点。

7 月起四川将调整最低工资标准

调整后时薪最低 13.2 元

■ 余书婷

据成都日报报道，6 月 22 日，记者从四川省政府办公厅获悉，省政府已正式下发文件，自 7 月 1 起，四川省再次调整全省现行月最低工资标准和非全日制用工小时最低工资标准。

调整后的全省月最低工资标准分 3 档，分别是每月 1260 元（每小时 57.9 元）、每月 1380 元（每小时 63.4 元）、每月 1500 元（每小时 69.0 元）。而调整后的全省非全日制用工小时最低工资标准分别是：每小时 13.2 元、每小时 14.4 元、每小时 15.7 元。

根据要求，上述最低工资标准包含了个人应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但不包括加班加点工资；中班、夜班、高温、低温、井下、有毒有害等特殊工作条件或者特殊工作环境下的津贴；法律、法规、规章、政策规定的非工资性劳动保险福利待遇；用人单位支付给劳动者的非货币性补贴。即用人单位为劳动者提供食宿，支付给劳动者的工资也不得低于当地最低工资标准。